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中保协函〔2022〕39号

关于启用新版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系统的通知

各保险集团（控股）公司、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各省级地方协会（含中介协会）：

为进一步加强互联网保险业务自律管理，不断完善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工作，便于社会公众查询和监督，根据《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相关规定，在中国银保监会指导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与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对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完成升级改造，拟于近期投入使用。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过渡期安排

为顺利完成新旧系统切换、确保系统切换期间信息披露工作稳定、有序开展，新版系统上线设置过渡期。

（一）过渡期时间为2022年3月15日至5月31日，6月1日正式启用新版系统。

（二）过渡期内新版、旧版系统同时运行，旧版系统访问网址、信息填报及披露方式保持不变。各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通过旧版系统披露的信息仍然有效，并可在新版系统中开展信息

填报工作，期间通过新版系统填报的信息暂不对社会公众披露。

（三）过渡期内，各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新增的披露信息需在新版和旧版系统同时填报。各机构在旧版系统中已经披露且仍然有效的信息应在新版系统中重新填报披露。商业银行类兼业代理机构只需在新版系统填报披露。

（四）新版系统正式启用后，各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在新版系统填报的信息将自动向社会公众披露。未在新版系统完成存量信息披露的，视为未完成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新版系统将保留旧版系统的访问链接，旧版系统内的所有披露信息将自动调整为历史披露信息。

二、网址与账号

（一）保险公司填报入口为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信息披露系统。过渡期内临时填报入口网址：

<http://icidp.iachina.cn/login.html>

新版系统正式启用后填报入口网址：

<http://icid.iachina.cn/login.html>;

（二）保险中介机构填报入口为保险中介监管信息系统，网址：
<http://iir.circ.gov.cn/model/irrleft/bxjg.html>

（三）过渡期内在新版系统填报信息的前台验证网址、过渡期后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前台网址均为：

<http://icidp.iachina.cn>。

（四）保险公司可使用旧版系统账户登录新版系统，保险中介机构使用法人机构账户登录保险中介监管信息系统。

三、工作要求

(一) 请各单位分别按照《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填报说明(保险公司版)》(附件1, 操作指导视频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BgVLN0yiNYueCvtKCSw?pwd=cm7s>)、《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填报说明(保险中介机构版)》(附件2)完成信息填报工作。

(二) 填报过程中如有问题请与联系人联系。

保险集团(控股)公司、保险公司联系人:

李黎(负责披露规则方面问题) 010-66285958

尚家路(负责技术方面问题) 010-66290327

邮箱: zjb@iachina.cn, it@iachina.cn

微信群:



互联网信息披露
(保险公司)



该二维码7天内(3月14日前)有效, 重新进入将更新

保险中介机构联系人:

保险中介云平台客服 4008183636-5-1

邮箱：iirsupport@cbirc.gov.cn

微信群：



（三）请各省级地方协会（含中介协会）将本通知转发至省内相关保险中介法人机构。

附件：

1. 《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填报说明（保险公司版）》
2. 《互联网保险业务信息披露填报说明（保险中介机构版）》

